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ST华嵘 公告编号:临2026-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期披露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触及《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调整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00 证券简称:青岛啤酒 编号:2026-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独立董事王德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2026年4月23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自即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盛雷鸣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 担任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担任职务	离任日期	原任职期间	离任原因	是否曾在上市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过独立董事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是否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票
王德明	独立董事、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2026年4月23日	2025年4月27日	盛雷鸣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否	否	否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简称:兖矿能源 股票代码:600188 编号:临2026-03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周三)09:30-10:30
-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及网络会议
- 投资者可通过2026年4月28日(周二)17:00前将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IR@ykeny.com,本公司将于2026年4月29日“本季度业绩说明会”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详细解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为协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业务,公司拟以电话及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

(一) 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周三)09:30-10:30

(二) 召开方式:电话及网络会议

(三) 电话接入号码:

中国大陆:+86-40018110269
中国香港:+852-51086888
中国台北:+886-2026116888
全球统一:+86-01021377168
参与人密码:691946

(四) 网络参会地址:https://s.comcn.com/8mbuhytc,投资者按照提示注册后即可参与会议。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95 证券简称:国电电力 公告编号:临2026-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新上市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会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会议

三、参会人员

公司财务总监、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5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点击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将在网上对投资者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24日至4月30日16:00前登录上海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AllCall),根据问题内容,选中本次说明会通过电子邮箱GDPOWER@chen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三)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 累计担保情况
-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担保协议的履行情况
- 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为其他担保事项担保	是否在公司经营期限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福州火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电子”)	1,300万元	否	是	否

二、累计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福州火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电子”)	28,262.92	2026-01-01至2026-12-31	抵押担保
福州火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电子”)	30	2026-01-01至2026-12-31	抵押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债务人:福州火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协议履行正常,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2.83亿元,均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净资产的97.31%。无逾期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统一低碳科技(新疆)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506 证券简称:统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17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0.2股。

一、分红派息方案

1.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4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4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4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4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4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4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4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4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5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5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5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5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5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5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5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5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5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6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6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6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6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6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6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6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6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7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7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7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7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7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7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7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7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8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8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8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8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8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8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8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8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8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9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9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9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9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9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9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9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9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0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0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0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0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0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0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0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0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0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0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1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1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1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1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1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1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1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1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1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1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2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2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2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2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2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2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2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2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2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2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3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3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3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3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3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3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3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3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3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3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4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4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4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4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4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4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4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4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4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4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5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5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5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5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5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5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5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5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5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5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6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6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6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6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6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6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6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6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6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6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7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7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7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7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7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7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7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7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7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7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8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8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8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8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8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8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8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8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8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8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9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9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9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9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19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19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19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19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19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9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0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0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0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0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0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0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0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0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0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0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1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1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1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1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1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1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1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1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1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1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2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2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2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2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2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2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2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2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2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2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3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3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3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3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3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3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3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3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3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3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4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4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4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4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4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4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4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4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4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4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5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5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5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5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5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5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5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5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5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5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6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6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6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6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6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6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6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6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6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6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7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7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7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7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7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7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7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7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7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7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8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8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8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8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8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8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8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8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8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8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9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9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9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9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29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9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29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29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29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29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0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0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0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0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0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0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0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0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08.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09.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10.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11.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12.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13.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14.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15.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16.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17.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18.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19.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20.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21.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22.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23.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24.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25.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26.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27.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28.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29.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30.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31.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

332. 派息对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33. 派息方式:现金红利

334. 派息金额: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

335. 派息总额:1,200,000.00元

336. 派息费用: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37. 派息日期:2026年4月24日</